九江诚顺包装制品有限公司年产气泡袋30吨、年加工珍珠棉10吨、泡沫10吨生产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意见

2019年5月27日，九江诚顺包装制品有限公司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规定，并对照江西瑞彼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九江诚顺包装制品有限公司年产气泡袋30吨、年加工珍珠棉10吨、泡沫10吨生产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对本项目组织自主验收，验收组成员和与会代表现场检查了工程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环保执行情况的报告和项目环保执行情况的的报告和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的汇报，审阅并核实了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柴桑区赤湖工业园江西强煌投资有限公司厂区内（地理坐标为东经115°45′54.9″、北纬29°45′45.2″），用地面积2000m²。本项目厂房是由九江恒宏皮具有限公司租赁，隔出2000m²后再租赁给本项目。项目厂房内主要包括：原料堆放区、气泡袋生产区、珍珠棉加工区、泡沫加工区等。

工程组成：

主体工程：生产车间2000m²

配套及环保工程：（1）废气：工艺废气已配备活性炭吸附装置（2）废水：依托厂原有化粪池处理（3）噪声：依托厂房隔音、选用低噪声设备等措施降噪。

公用工程：项目水源由工业园供水管网供水，用电由当地变电所供应，排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赤湖工业园污水处理厂处理。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5年6月九江诚顺包装制品有限公司委托东方环宇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编制了《九江诚顺包装制品有限公司年产气泡袋30吨、年加工珍珠棉10吨、泡沫10吨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5年7月原九江县环保局下达《关于九江诚顺包装制品有限公司年产气泡袋30吨、年加工珍珠棉10吨、泡沫10吨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九县环批字[2015]29号），项目于2015年8月开工建设，于2015年10月建成试运行。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55万元，其中环保投资7万元，占总投资的12.7%。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的范围为环评批复的九江诚顺包装制品有限公司年产气泡袋 30 吨、年加工珍珠棉 10 吨、泡沫 10 吨生产线建设项目及其配套建设的环保措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情况

环评要求项目投料和搅拌混合装置设置集尘罩，将投料和搅拌混合过程中产生的粉尘进行收集，通过布袋除尘器进行处理，达标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实际建设通过加强车间通风后无组织排放。生产设备变动情况见下表。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变动情况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设计数量（台）	实际数量（台）	备注
1	再生造粒机	A150	1	2	/
2	粘合机	/	1	2	/
3	泡沫切割机	电热丝切割	1	3	/

备注：项目环评设计生产设备数量无法满足项目产能要求，为满足设计产能要求，项目实际验收设备数量与环评设计数量存在一定差异。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治理

项目外排废水为员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经污水管网排入柴桑区赤湖工业园污水处理厂处理。

2、废气治理

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搅拌机产生的粉尘，聚乙烯颗粒加热熔融、塑料再生、珍珠棉加工粘合以及泡沫电热丝切割过程中产生的非甲烷总烃。项目投料和搅拌混合装置运行时间较短，不易造成扬尘，故投料和搅拌混合过程中产生的粉尘通过加强车间通风后无组织排放；聚乙烯颗粒加热熔融、塑料再生、珍珠棉加工粘合以及泡沫电热丝切割过程中产生的非甲烷总烃通过集尘罩+风机手收集后采用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

3、噪声治理

噪声源主要为再生造粒机、搅拌机、吹膜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项目通过优化厂房平面布置、厂房封闭、选用低噪声设备等措施，降低其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4、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废主要为聚乙烯原料在使用后产生的废包装袋、吹膜过程中产生的废料、制袋过程中产生的边角料、珍珠棉及泡沫切割过程中产生的废边角料、废活性炭及员工生活垃圾。其中，废包装袋集中收集后交由供应商回收；废料、边角料回用于生产；生

张迎矣

活垃圾每天送至附近的垃圾桶内，由当地环卫部门清运送到垃圾处理厂进行处理；废活性炭交由江西东江环保技术有限公司处理。

5、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污染物排放口已按规范化建设，并设置环保标识标牌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废气

监测期间，项目无组织废气中颗粒物、非甲烷总烃的监测值均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有组织废气中非甲烷总烃的监测值均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排放标准限值要求。

2、废水

项目废水总排口监测点中 pH 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 氨氮、 悬浮物、动植物油类的排放浓度均达到柴桑区赤湖工业园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

3、厂界噪声

项目厂界四周昼、夜间噪声监测值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限值要求。

4、固体废物管理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废主要为聚乙烯原料在使用后产生的废包装袋、吹膜过程中产生的废料、制袋过程中产生的边角料、珍珠棉及泡沫切割过程中产生的废边角料、废活性炭及员工生活垃圾。其中，废包装袋集中收集后交由供应商回收；废料、边角料回用于生产；生活垃圾每天送至附近的垃圾桶内，由当地环卫部门清运送到垃圾处理厂进行处理；废活性炭交由江西东江环保技术有限公司处理。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监测结果，废气、废水、噪声均达到验收执行标准，固体废物得到妥善处理，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经现场检查，认真审阅相关资料，在充分讨论后，认为该项目环保设施基本已按环评文件及批复的要求落实，各污染物排放浓度达到国家规定的排放标准，符合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原则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项目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须得到环保主管部门确认。

七、验收报告修改完善的内容

1、完善验收编制依据；核实项目总投资及环保投资，完善项目的基础信息，核实验收

执行标准；核实项目水平衡图和废水排放量（按实际用量计算）。

2、核实项目主要设备、原辅材料、产品方案、环保设施与环评的对比说明；细化实际产能情况；补充有机废气进口监测数据。

3、补充污染治理设施、取样口位置图片；规范监测点布置图，补充验收监测期间气象参数和大气采样仪、噪声仪质控校核表、废水监测数据质控措施表；完善“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八、企业后续管理要求

1、严格执行各项环保规章制度，加强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和维护，确保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严禁生产过程出现跑、冒、滴、漏现象。

2、完善废气收集和处理设施，规范排气筒高度设置，设置废气永久采样孔，定期更换活性炭，完善环保标识标牌。

3、按有关要求补充危险废物暂存间的建设，规范危险废物暂存、转运和处置，做好登记台账和转运联单；做好生产区、原料区、产品区的分区布局；完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配备足够的应急物资，并定期演练。

4、完善相关整改措施后应及时进行网上公示。

九、验收人员信息

参加验收会的有江西瑞彼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东方环宇环保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环评单位）等单位代表和会议邀请的3位专家共6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

九江诚顺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2019年5月27日

张迎年

九江诚顺包装制品有限公司年产气泡袋30吨、年加工珍珠棉10吨、泡沫10吨生产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人员名单

时间：2019年5月27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身份证号码	联系方式	备注
张方	九江市环境科学站	高工	360424197009180033	13755888706	
[illegible]	九江市环科所	高工	360421196[illegible]040850	13870239698	
沈[illegible]	九江市环境监察支队	教高	360[illegible]	13[illegible]	
[illegible]	九江诚顺有限公司	员工	360421198011184426	15970253079	
张延华	九江诚顺有限公司	员工		13767265417	
陈强	江西瑞极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员	360732198508283058	18279168971	